

私立大同高中教師“開放教室教學暨議課”與“入班觀課”實施計畫

108.9.4 晨會修訂

一、依據:教務處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標:

(一)協助學校能確實瞭解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，進一步發展成有效的教學活動。

(二)同時成就學校的學習共同體驗及支持領域專業社群運作。

三、實施期程與人員:

(一)實施期程:105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，每位專任教師於每學期至少進行一次入班觀課，每學年至少進行一次開放教室教學活動。入班觀課(包含觀課前會議、觀課、觀課後議課)108 學年實驗班國英數課程，試辦一場次完整的觀課程序。

(二)入班觀課者:本校所有專任教師、家長及校外專家學者。完整的觀課程序則包含教學者、觀課者。

(三)開放教室授課者:本校所有專任教師。

(四)完成開放教室教學活動最後截止日為每學期上課最後一周。

四、實施方式:

(一)由各社群開會討論安排該社群專任教師平均分配於上、下兩學期進行開放教室教學活動。

(二)請教師於安排開放教室日期的 2 周前，向教學組提出書面申請，教學組彙整各申請案後，一週內公布於學校網頁。

(三)有興趣觀察此次教學活動之所有教師或家長，於公告後 3 天內向教學組申請入班觀課候選。

(四)經教學組依申請之先後核可同意(教專及學習共同體驗夥伴優先)後，教學組書面通知該批核可者正式成為此次開放教室之觀課者。

(五)若某開放教室課程設計之入班觀課者從缺，由校長指派有空堂之主管入班觀課。

(六)入班觀課者於觀課後一週內將回饋單 E-mail 給校長、教務主任及授課教師。

(七)校長及教務主任依回饋單適度處理後結案。欲同時做為教師專業成長或學習共同體驗活動者，需再將回饋單列入教學檔案中。

五、本辦法經校長核訂後實施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